## 投标声明与承诺函

华东医药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华东医药供应链管理（金华）有限公司：

我方经认真研究，决定参加 华东医药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华东医药供应链管理（金华）有限公司浙江省内委托配送服务招标项目的投标，特向贵司做出以下承诺：

1．我方愿意遵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和合同条款以及其它要求进行投标。

2．我方愿意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并保证这些资料均真实、完整、有效和合法。

3．我方愿意接受并配合贵司对整个招标过程进行管理，若我方在投标过程中有任何违反招标文件的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被追究相关责任。

4．我方承诺本公司的投标资质是自身真实具有的，并系仅凭本公司自身资质和相应实力参加投标，与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任何资质上的挂靠关系。我方投标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我公司员工，不存在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我方的实际控制人(大股东)为： 。

5．我方承诺就我方与招标单位之间不存在控制与被控制关系、投资关系、其它关联关系，我方与负责招标的相关人士不存在亲属、同学、战友或其它可能相互施加利害影响的关系。如有上述关系，必向贵司做真实而全面的披露。

6. 我方承诺如存在资质不实、资质挂靠、关联关系披露不实、文件资料或承诺/保证虚假、违法违规等问题，同意贵司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解除双方已签署的任何合同，并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并赔偿由此给贵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7.我方承诺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按照规定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此声明与承诺函作为双方合同项下我方承诺与保证内容的一部分，对我方具有法律拘束力，与双方签署的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年 月 日